**竞争性谈判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液氧储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AHTF-2025049WH**

**采 购 人：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同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时间：2025年10月**

**目 录**

**[采购公告 3](#_Toc26749)**

**[一、供应商须知 6](#_Toc30607)**

**[二、采购合同 1](#_Toc3141)4**

**[三、采购需求 1](#_Toc6712)5**

**[四、评审方法 1](#_Toc5000)7**

**[五、响应文件格式 1](#_Toc10062)8**

## 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液氧储罐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液氧储罐采购项目（项目编号：AHTF-2025049WH）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官网（http://www.lasdlrmyy.cn/）获取谈判文件，并于2025年10月17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AHTF-2025049WH

2、项目名称：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液氧储罐采购项目

3、项目类型：货物类

4、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5、预算金额：12.50万元

6、最高限价：12.50万元

7、采购需求：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拟采购液氧高真空储罐，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8、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9、是否接受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2）供应商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录；

(3）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资质条件：

1.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1.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容器制造（设计）： A2 级及以上）。

1.3具有压力管道设计工业管道（GC2）资质、安装资质。

1.4具有压力容器设计资质。

1.5具有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

（2）业绩要求：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不少于10个高纯气体液态（液氮或液氧或液氩）储罐设计及制造业绩，且单个业绩合同须同时满足：单个储罐容积不低于 5m³ 。

## 三、获取采购文件

1、获取时间：2025年10月13日至2025年10月17日10:00。

2、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响应的供应商，请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官网（http://www.lasdlrmyy.cn/）”并下载文件。

3、方式：网上下载

## 四、响应文件递交及开启时间

1、截止时间： 2025 年10月17日 10点00 分（北京时间）

2、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3、递交地点：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纸质版本响应文件密封完整后递交至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10楼小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及开启截止时间。

六、其他事宜

响应保证金：本项目无需提供。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

地 址：六安市叶集区民强北路与兴叶大道交叉口

联 系 人：吴老师

联系方式：0564-648812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安徽同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六安市东城路上东阳光城6号楼5楼

联系方式：0564-328423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汪工

电 话：0564-3284233

2025年10月13日

## 一、供应商须知

## （一）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采购人 | 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安徽同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六安市东城路上东阳光城6号楼5楼 |
| **3** | 谈判有效期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后30天 |
| **4** | 项目类型 | 货物类 |
| **5** | 项目名称 | 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液氧储罐采购项目 |
| **6** | 项目编号 | AHTF-2025049WH |
| **7** | 付款方式 |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设备价款总额的30%，设备验收合格后预付款转为甲方支付的货款；  （2）提货款：乙方设备生产完成满足发货条件通知甲方，乙方安排发货并现场安装调试，安装完成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65%货款。  （3）质保金：设备价款总额的5%作为设备质量保证金。设备质保期为五年，自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如有关于付款条件的表述与询价文件规定不符，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将导致响应无效） |
| **8** | 供货及安装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
| **9** | 免费质保期 | 5年 |
| **10** | 代理服务费 | **1、支付方**：□采购人 ☑成交供应商  **2、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固定2000元整，专家评审费据实收取。**  **3、收取方式：**银行转账。  **4、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户名：安徽同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徽商银行六安解放路恒源支行  账号：000000602003900000243  **5、代理服务费须从成交供应商账户转出，并备注项目名称。** |
| **11**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无需提供 |
| **12** | 勘察及对接 | 请各供应商联系采购单位自行勘踏，采购人免费提供项目实施过程中各项对接协调服务。 |
| **13** | 提问与回复 | 供应商若对谈判文件有关内容存在理解障碍，或认为谈判文件表述有模糊不清之处，可通过电话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线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提问后将及时通过电话回复。该渠道仅接受关于项目的一般性疑问**（非质疑）**，供应商提问时应当隐藏自身信息，直接提出针对项目的相关疑问即可。 |
| **14** | 质疑与答疑 | 1. 供应商若对谈判文件有关内容存在质疑，可在法定质疑时限内通过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文件须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的要求制作，质疑文件不可匿名，须以附件形式加盖质疑人公章后邮寄递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2、请各潜在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务必登录“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官网（http://www.lasdlrmyy.cn/）”，查看是否发布有关项目更正公告及澄清。更正公告及澄清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一经发布即为视同已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若因未及时关注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15** | 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 共3份（正本1份、副本3份）；胶装成册、密封递交。 |
| **16** | 递交响应文件注意事项 | 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及开启时间截止前在采购公告中明确的递交地点现场递交，否则不予接收。 |
| **17** | 备注 | 特别提醒：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投标、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中标的行为，一经发现，将报监管部门严肃查处。 |
| **18** | **安全文明** | 安全文明标准：按六安市地标准施工  安全文明违约金:见合同规定 |

## （二）供应商资格

见本项目采购公告

## （三）供应商必须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

1、报价单；

2、供应商基本信息；

3、谈判授权书；

4、谈判响应函；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6、响应情况表；

7、谈判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在采购公告中的地点现场递交纸质响应文件；

2、具体详见谈判公告及须知前附表。

## （五）谈判程序

1、谈判人员是按规定组成的三人或三人以上的谈判小组。

2、在掌握了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后，谈判小组将与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3、谈判是分别单独进行的。供应商不得与其他参与谈判的供应商相互串通；谈判小组也不得将与某一供应商的谈判情况向其他供应商及其关系人透露。

4、谈判采用一轮谈判、两轮报价的方式进行。但最终采取多少轮谈判，由谈判小组视情况而定。

## 5、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在谈判小组发出二轮报价指令后30分钟内通过书面形式完成报价。

## 6、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将自己在谈判中作出的澄清、变动以及最终的报价，经供应商盖章后，以书面方式提交给谈判小组。

## （六）评审及异常情况处理

1、谈判小组将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对供应商最终提交的确认价进行综合评审，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出成交供应商。如果最后一轮报价出现多家供应商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将采取抽签的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

2、谈判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经过多轮谈判仍不能降到预算内、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经过谈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服务仍无法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影响工作的；

（4）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重新组织谈判，采购单位将通过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官网公示（http://www.lasdlrmyy.cn/）。

## （七）报价响应及答疑

1、响应报价应含有所投货物的税费（如关税、进口货物及其所用原材料、各种国内、外税费等）及包装、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现场落地、安装调试、培训和交付后规定免费维保期内维保等环节所发生的应有费用。响应报价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只有总价而没有分项报价的响应文件无效。

2、谈判文件中没有提及谈判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如涉及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在财政部公布的强制采购产品清单范围内选择适用产品。提交响应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要求的货物，并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产品的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方面规定的标准和厂方的标准，供货时必须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及质量合格证书、中文简体保修卡（单）、说明书和随货有关单证，设备完好，物品配件齐全。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正规渠道全新的合格品。售后服务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方面的规定和厂方的规定。

4、供应商应自行对供货及安装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供货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到供货现场实地踏勘的，成交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外造价或索赔的要求。

5、供应商如果对谈判文件的其他任何内容有相关疑问，可以通过电话或书面形式提出，具体要求详见须知前附表。

6、供应商应确保其所提供的响应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责任由其自行承担。

## （八）合同的签订

1、采购人应尽量缩短采购合同签订时间，不得晚于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之日起 7 个工作日。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者拖延签订合同，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签订的除外。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

2、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后第一位的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3、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采购人可以与供应商充分协商，给予合理补偿。

4、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人可不适用前述（即付款方式）规定。

5、谈判文件和合同中没有约定预付款的，经供应商申请，采购人可以支付预付款。

6、采购人可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7、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8、延迟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逾期利息，合同没有约定的，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支付逾期利息。

9、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的处罚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第五十四条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1至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二）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九）澄清及变更

谈判文件如有澄清及变更，将以网上公告形式发布，请供应商及时关注。

## （十）验收与支付

1、采购人应当在项目完成且收到供应商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

2、采购人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合同双方、资产管理人、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3、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4、对于符合支付条件的项目，应在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进行审计作为支付供应商款项的条件。采购人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延迟付款。

## （十一）质疑

1、质疑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向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实行实名制，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正常工作秩序。

2、质疑应在规定时限内提出：

对政府采购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3、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3.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有效联系方式；

3.2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3.3被质疑人名称；

3.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3.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3.6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

质疑人需要修改、补充质疑材料的，应当在质疑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4.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4.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4.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4.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4.5对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4.6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5、经审查符合质疑条件的，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即为受理。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受理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6、质疑人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即终止质疑处理程序。质疑人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质疑人对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期限内向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提起投诉。

质疑人应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提起投诉。

7、投诉人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 二、采购合同

**六安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液氧高真空储罐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AHTF-2025049WH

甲方(采购人)：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

乙方(成交供应商)：

签 订 地：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通过 安徽同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组织的 竞争性谈判 方式采购活动， 经 谈判小组 评定， (成交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 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成交通知书；

1.1.3 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生产厂商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元 (大写：人民币 元)。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1 |  |  |
| 2 |  |  |
| 3 |  |  |
| …… |  |  |
| **总 价** | |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供货安装及调试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的100%；

1.4.2 发票开具方式：增值税发票。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完成供货安装；

1.5.2 交付地点：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

1.5.3 交付方式：现场交付。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1.7.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向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签字盖章页）

|  |
| --- |
| 甲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
| 日 期： 年 月 日 |
|  |
| 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
|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合同”系指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货物”系指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甲方”系指与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 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约定提交不超过合同价/的履约保证金；

2.20.2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 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需求

**一、供货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 1 | 液氧高真空储罐 | CFL/有效容积 5m³/工作压力  1.0Mpa/LO2 储罐 | 台 | 1 |

**1、CFL-5/1.0液氧高真空储罐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单位** | **参数** | | **备注** |
| 容器类别 |  | 内容器 | 外容器 |  |
| 第 III 类 | |  |
| 充装介质 |  | LO2 |  |  |
| 工作压力 | MPa | 1.0 |  |  |
| 设计压力 | 1.05 | -0.1 | “-”指外压 |
| 安全阀开启压力 | 1.05 | / |  |
| 有效容积 | m3 | 5 | 7.1 |  |
| 设计温度 | ℃ | -196 | 50 |  |
| 主体材料 |  | S30408 | Q245R |  |
| 焊接接头系数 |  | 1 | 0.85 |  |
| 射线无损检测 |  | 100%RT (AB 级) | 20%RT (AB 级) |  |
| 腐蚀裕量 |  | 0 | 0 |  |
| 绝热方式 |  | 高真空多层绝热 | |  |
| 外形尺寸 | mm | Ø2100\*4553（直径\*高度） | |  |
| 封结真空度 | Pa | ≤0.01Pa | |  |
| 静态蒸发率 | %/d | ≤0.644 | |  |
| 储罐颜色 |  | 白色 | |  |

**二、贮罐需求**

**1.产品结构的描述**

储罐外部支承采用支腿支撑结构，牢固可靠，并设计了专门的吊挂结构，充分保证运输及起吊过程的方便性，安全性。 **须投标人现场自行勘查满足院方现有基座。**

储罐装须满足有**不锈钢低温截止阀、组合式抽真空阀（含真空规管可随时测量绝热层真空度）安全阀、自动泄放装置、压力表、液位计等阀门仪表。**

本次施工范围还包括**储罐与汽化器连接管道保温施工**且**储罐需配备降压阀，管道材质须为不锈钢材质。**

**2.质量标准及检测标准**

TSG 21-2016《固定式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

GB/T150-2011《压力容器》

GB/T18442-2019《固定式真空绝热深冷压力容器》

NB/T47013-2015《承压设备无损检测》

**3.技术资料 1 套**

压力容器产品安全性能监督监检证书 1 份

压力容器产品质量证明书 1 份

产品合格证 1 份

产品技术特性表 1 份

主要受压元件使用材料一览表 1 份

各种试验、检验报告 1 套

焊缝探伤位置示意图 1 份

铭牌复印件 1 份

配套阀门仪表合格证 1 套

竣工图 1 份

储罐使用说明书 1 份

**4.标识牌**

储罐自带阀门位置标识牌，除储罐以外不提供管道上的标识牌。

**三、其他要求**

1、售后服务：须有相应的维修服务人员配备（不少于两个液氧储罐维保工程师，具备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安全管理(R1、P证)特种作业操作证），负责液氧储罐设备及管道日常维护检修及临时突发问题的抢修处理，处理所有的维修服务，需提供 24 小时服务，而且维修人员需要接到维修电话后 24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结束。

## 四、供货范围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交钥匙工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描述 | 备注 |
| 1 | 设备 | 低温储罐，调压阀组，阀门、压力表、减压阀、安全阀等。 |  |
| 2 | 施工范围 | 包含设备运输、原有储罐的拆除、吊装，新储罐的供货、安装、管路对接、管道保温等。 | 甲方有权利委托第三方检测，如有不合格乙方无条件整改 |

**五、系统配置要求：**

1.系统可24h连续运行

2.系统配安全阀件，保证系统运行安全，并可在正常运行时进行安全配件检测。

3.各系统所配仪器、仪表的性能、测量配置点及数量等要满足本系统的安全、稳定、可靠运行需要。

4.设计、制造、安装、检验按《压力管道规范-工业管道》GB/T20801.1-GB/T20801.6-2020，并接受TSG D0001-2009《压力管道安全技术监察规程-工业管道》的监督。

**六、现场条件及安全文明施工**

1.施工期间乙方未经甲方许可擅自乱拉乱接电气线路造成后果均由乙方负责，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各项防火、防爆制度，易燃易爆场所严禁吸烟及运用明火，运用明火须得到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安排防火监护人员，否则造成后果均由乙方负责。乙方施工时不得碰坏我方设备，造成损失由施工单位赔偿。

2、安装氧罐限期一天。安装氧罐期间，杜瓦罐的安装及使用、汇流排的操作及使用由中标人负责。（杜瓦罐、连接装置、瓶装氧气由医院提供）

3.实行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造成伤亡、火灾、机械事故（包括由乙方责任造成甲方人员或第三方人员伤亡、财物损坏等）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特种作业前需经我司同意方可进行，并做好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否则承担一切后果。

5.工完场清，产生的垃圾自行清理外运处理。办公、生活、仓库等场地及设施条件，发包人不提供，投标人自行解决。

6.供应商须协助招标人办理氧罐所须证件。

7.现场施工需服从甲方的统一部署，产生的垃圾运到指定区域。如施工过程中未按照招标要求及时清运，视情节需支付100-1000不等的违约金。

## 四、评审方法

**1、资格及实质性响应审查**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及实质性响应情况进行审查，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资格及实质性响应要求。当发现供应商或其响应文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将判定供应商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审查不通过。

|  |  |  |
| --- | --- | --- |
| **审查内容** | | **审查标准** |
| **（一）资格审查** | | |
| 资格审查 | 营业执照 | 未提供营业执照 |
| 资格条件 | 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
| 信用要求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可参加后续评审。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之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注：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评标系统对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进行交互查询，以评标时六安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如遇系统故障，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人工查询为准。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审时不作要求，现场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
| 其他 | 供应商被行政监督部门作出禁止响应处罚且在有效期内的，或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应该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情形 |
| **（二）符合性审查** | | |
| 符合性审查 | 技术响应情况 | 符合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实质性响应技术参数要求 |
| 商务响应情况 | 符合谈判文件中付款方式、服务期限等实质性响应要求 |
| **（三）报价评审** | | |
| 报价评审 | 报价响应情况 | 1.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进行二轮报价的，属于响应文件有效组成部分缺失，按无效响应处理； 2. 超出项目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经谈判小组质询，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2、综合评审**

由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 五、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

**响**

**应**

**文**

**件**

**第 包**

**供 应 商：**

**年 月 日**

## 响应文件资料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备注** |
| 一 | 报价单 |  |
| 二 | 供应商基本信息 |  |
| 三 | 谈判授权书 |  |
| 四 | 谈判响应函 |  |
| 五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  |
| 六 | 响应情况表 |  |
| 七 | 谈判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一

## 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型号** | **原产地及**  **生产厂商**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小计**  **（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8 |  |  |  |  |  |  |  |  |
| 9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其他费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元）** | |  | | | | | |  |

**供应商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1、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附件二

## 供应商基本信息

（自行上传市场主体信息库信息）

## 附件三

## 谈判授权书

致：\_\_\_\_\_\_\_\_\_\_\_\_\_\_\_\_\_

本授权书声明： （供应商名称）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 编号 项目谈判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与该项目谈判、签订合同以及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职 务：

联系手机：

固定电话：

**代理人（被授权人）：**

职 务：

联系手机：

固定电话：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 附件四

## 谈判响应函

致：XXX（代理机构名称）

1、根据项目编号： 号谈判公告的内容，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我方授权 (姓名)代表我方\_\_\_ （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采购书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货物服务。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采购人要求的日期内完成货物交付安装调试与服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4、如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承诺愿意按谈判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5、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 附件五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本公司未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曾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已不在限制期内。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无不良信用记录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公司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录；

3、公司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4、公司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公司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供应商盖公章：

日 期：

## 附件六

## 响应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按谈判文件规定填写** | | | **按供应商所投内容填写** | |
| **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 | | | | |
| 序号 | 品名 | 技术规格及配置 | 品牌、型号、技术规格及配置、材质 | 偏离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第二部分：资信及报价部分响应** | | | | |
| 序号 | 内容 | 谈判文件要求 | 响应承诺 | 偏离说明 |
| 1 | 供货及安装期限 |  |  |  |
| 2 | 免费质保期及合同质保期 |  |  |  |
| 3 | 付款响应 |  |  |  |
| 4 | 其他 |  |  |  |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供应商必须逐项对应描述货物主要参数、材质、配置及服务要求，如不进行描述，仅在响应栏填“响应”或未填写或复制（包括全部复制或主要参数及配置的复制）谈判文件技术参数的，包括有选择性的技术响应（例如在某一分项中出现两个及以上的品牌或两种及两种以上的技术规格），均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2、供应商所供产品如与谈判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

**附件七**

## 谈判文件要求和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 附件八

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液氧储罐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 ( )轮报价表

致： 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六安市第六人民医院） (采购人)

1. 我方愿在前一轮次谈判（响应性文件内报价为首次报价）报价的基础上对六安市叶集区人民医院液氧储罐采购项目进行 报价，本次报价为： 元。

2、其他部分与响应性文件内容一致。各分项报价按照二轮报价与一轮报价下浮比例同比例下浮。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各供应商单独备足空白“报价表”并加盖单位公章，用于报价时填写，请供应商自行准备多份，用于后续报价）。**